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25-040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签署补充协议并完成合资公司注册 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仙通”或“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与上海浩海星空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海星空”）签署了《浩海星空之增资协议》、《浙江仙通浩海星空成立合资公司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对浩海星空4,000万元的增资，目前持有浩海星空10%的股份，浩海星空于2025年10月20日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成立合资公司协议中，双方约定上述增资完成后，公司与浩海星空拟出资设立合资公司，合资公司由浙江仙通控股，注册在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0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上海浩海星空机器人有限公司认缴出资9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详情见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披露的《浙江仙通-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二、签订补充协议的情况说明

现经双方友好协商，就原协议部分条款进行调整。双方于2025年11月6日签订了《浙江仙通浩海星空成立合资公司协议之补充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一）原协议第十一条第二款调整变更

原条款：“股东会行使下列职权：

（1）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

事项；

- (2)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3)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7)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8)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9) 修改公司章程；
- (10) 对本合同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作出决议。

股东会作出决议，应当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调整为：“股东会行使下列职权：

（1）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2)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3) 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
- (4)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5)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6)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7)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8) 修改公司章程；
- (9) 审议批准单笔超过注册资本20%的对外担保及借款等重大资产处置；
- (10) 对本合同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重大事项作出决议。

股东会会议作出审议批准单笔超过注册资本20%的对外担保及借款等重大资产处置、修改公司章程、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应当经代表全体股东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股东会会议作出除前款以外事项的决议，应当经代表过半数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二）原协议第十二条第二款调整变更

原条款：“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拟由李起富先生担任。副董事长1人，由乙方委派的董事担任，拟由齐建伟先生担任。董事长为合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调整为：“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甲方委派的董事担任，拟由李起富先生担任。副董事长1人，由乙方委派的董事担任，拟由齐建伟先生担任。副董事长为合资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三）原协议第十二条第三款调整变更

原条款：“董事会会议实行一人一票表决制，决议须经全体董事五人以上（含五人）通过；本章程规定需由股东会批准的重大事项，董事会形成决议后应报股东会批准。”

调整为：“董事会会议实行一人一票表决制，决议须经全体董事半数以上通过；本章程规定需由股东会批准的重大事项，董事会形成决议后应报股东会批准。”

三、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11 月 7 日，合资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4MAK0N9NT7T
名称	台州浩海仙通机器人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齐建伟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25 年 11 月 7 日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福应街道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现代工业园区兴业路 8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通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8 日